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四百四十一

禮部

中祀祭

時巡祭 嶽鎮海瀆 嶽鎮海瀆因事遣

時巡祭

嶽鎮海瀆。康熙二十一年。聖祖仁皇帝東巡盛京。望秩長白山。是時駐蹕吉林烏拉地方。於松花江岸東南設幄次神位。致祭行禮。。二十三年。

聖祖仁皇帝東巡。

躬祭

岱嶽。太常寺備祝版。用白紙黃緣墨書。祝版內不書

御名。

東嶽神位前。陳帛一。牛一。羊一。豕一。登一。鉶一。簠二。簋二。籩十。豆十。尊一。爵三。祝文由翰林院撰擬祝版香帛爵由太常寺齎往。祭器祭品牲醴由

守土官豫備。祭日。

行在鑾儀衛設鹵簿。詣廟不作樂。還行宮時作樂。

聖祖仁皇帝御龍袍袞服。內大臣侍衛扈從如儀。隨往

王公官員及守土官。文官知府。武官副將以上
咸蟒袍補服陪祭。
聖駕至廟内二門降輿。入中門詣拜位。率羣臣行二跪
六拜禮。上香奠帛獻爵讀祝致祭均如儀。復
詔遣官徧祭
嶽鎮海瀆之祗。以禮部太常寺筆帖式一人與守香
帛。祭文由翰林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移取。祭
品由地方官豫備。往祭官各給黃繖一。
御仗二。龍旗二。牌二。○二十八年。
聖祖仁皇帝東巡。

躬祭
岱嶽與二十三年禮同。○三十五年。
聖祖仁皇帝北征。
駐蹕噶爾圖。遣大學士致祭
山川之神。及出邊卡。遣官祭域外
山川之神。
聖駕至克魯倫河。遣官祭
河神。均與因事遣祭
嶽瀆禮同。○三十六年。
聖祖仁皇帝西巡山陝。所過

名山大川。均遣官致祭。

駐蹕保德州。遣官致祭

黃河之神。

聖駕至橫城。復遣大學士致祭。均與因事遣祭

河瀆禮同。○三十七年。

聖祖仁皇帝東巡

盛京。遣大學士致祭

松花江之神。○四十二年

諭。朕行幸山西。經過地方有應祭嶽瀆。及歷代帝王陵

寢。該部察例具奏。欽此。遵

旨行文直隸山西。將應祭之
嶽瀆及
帝王陵寢。相距
御路遠近。稽考確實。咨部定議具奏。奉
旨。在三十里內者奏聞。遣官致祭。○是年。
聖祖仁皇帝西巡。至潼關。遣官致祭
西嶽華山。祭文由翰林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祭品
由地方官豫備。祭儀與因事遣祭
方嶽禮同。○乾隆八年。
高宗純皇帝東巡

盛京。遣官致祭

北鎮廟

長白山。○十二年議准。

聖駕巡幸山東。

泰山靈嶽。近在魯邦。宜崇報饗。古者因名山以升中。

原有燔柴之禮。

聖祖仁皇帝因儀文度數。書闕有間。後世議封禪者。尤

多傅會不經。

特允廷議。照祀五嶽禮致祭。今

聖駕東巡致祭

泰山。應遵康熙二十三年之例舉行。惟是致祭
方嶽。向未用樂。謹案周禮大司樂奏蕤賓。歌函鐘。舞
大夏。以祭山川。是山川之祭。自古用樂。今
特舉盛典。秩於
岱宗。請仿古用樂。樂章令樂部撰擬。樂器樂生均由
樂部率往。○又奏准祈雨報祀
地祇。向用中和韶樂。
五嶽均屬地祇。應用中和韶樂。即照
地祇壇樂章宮譜。增撰樂章。並令太常協律郎率樂
生孫赴

岱廟。先期演習。〇又奏准。

東巡致祭

岱嶽。帛篚尊爵及登鉶簠簋籩豆等器。令太常寺先期運往。交該地方官敬謹收存。以備致祭之用。

〇又奏准。

岱廟大門內有二門。一曰配天。一曰仁安。所有更衣幄次。即於配天門內。仁安門外安設。〇十三年

諭。稽古巡狩。翕河喬嶽。典禮攸隆。朕茲親祀

孔廟。有事於

泰山。其四嶽四瀆。皆宜薦馨。用申誠敬。著該督就近

遴委大員前往。以崇秩祀。欽此。遵

旨議定。祭文香帛。交各該衙門備辦。委筆帖式由京馳

驛齎送。各該督撫就近遴委大員致祭。○是年。

高宗純皇帝東巡。秩祀

岱宗。前一日先詣

嶽廟。入大門至配天門降輿。贊引太常寺卿二人。恭

導

高宗純皇帝入仁安門。進殿中門。至香案前立。有司設

拜褥。司香官跪進香。

高宗純皇帝三上香畢。就拜褥行一跪三拜禮。興。贊引

宮恭導出殿。至配天門升輿。還行宮。翼日致祭。
儀與康熙二十三年同。○十四年。
高宗純皇帝巡省中州。所有饗祀
中嶽樂章禮神供帳及應需一切器物。交樂部太常
寺遵照
東巡祭
岱山宗之例。先期敬謹辦理。○又奏准。
嵩嶽廟門有五。其四日峻極門。所有更衣幄次。即於
峻極門外安設。祭日並前一日。
駕由中門入。至峻極門降輿。○十五年。

高宗純皇帝巡幸中州。在河陽及柳園口。二處渡河。經行輝縣百泉河衛二水。飭有司屆期於傍河相地設壇。遣官祗行祭禮。祭文由翰林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祭品由地方官豫備。遣祭官照例將扈從之滿漢大臣職名開列具奏請派。至嵩嶽日。詣廟上香。翼日致祭。均與十三年祭岱宗禮同。○十六年。

高宗純皇帝南巡江浙。經行山東。照常祭禮遣官致祭岱宗。由宿遷登舟。逾淮揚。抵浙江。致祭河瀆

淮瀆
江瀆之祇。各該省督撫。豫飭守土官於黃河江淮擇
地設壇。遣官致祭。浙江海塘。暨
會稽山附近專祠。一同遣祭如禮。○又奏。
聖駕南巡。經由江浙。每渡江河。應遣官上香行禮。奉
旨。朕親詣上香。○又奏准。浙江尖山
江海潮神廟。遣官致祭。○十九年。
高宗純皇帝東巡吉林。
親望祭
長白山。照祭

嵩嶽之禮。用中和韶樂。專撰樂章。其樂生即用樂部
署史。太常寺官員屆期先往
盛京。會同該將軍將收存樂器。照應用數目。送往
致祭。其香帛祝版祭器等項。均由各衙門敬謹
辦理。。又奏准。致祭
長白山。向用紙牌。此後照
京師
地祇神牌式造木牌鐫刻清漢字。安奉殿內。
親祭後即永遠祇奉。每月朔望。令該將軍副都統一人
上香行禮。。又奏准。

聖駕致祭
長白山畢。乘舟渡松花江。照
聖駕南巡渡江河之例。遣官上香行禮。奉
旨。朕親詣上香。○又奏准。吉林東門外有望祭
北海之處。為
鑾輿所必經。照例遣官致祭。祭文祭品等項由部行文
各該處遵照辦理。○又奏准。
聖駕東巡。
親祭
北鎮醫巫閭山。一應典禮。均如祭

嶽廟之儀。惟不用樂。○二十二年。

高宗純皇帝南巡。致祭所過

嶽鎮海瀆之神。與十六年同。○二十七年。

高宗純皇帝南巡。經過地方

嶽鎮海瀆。俱照前例一體遣祭。至銅山縣

河神廟。係乾隆二十二年

敕建。亦遣官讀文致祭。○又奏准浙江杭州府觀潮樓

海神廟。遣官拈香。○又奏。

聖駕南巡。拈香致祭各處所用祭品等項。由江南總督

飭地方官敬謹豫備。香帛等項。行文兵部咨取

槓夫車輛前往運送。奉
旨。香帛不必運送。俱著地方官敬謹豫備。○三十年。
高宗純皇帝南巡。經過
嶽鎮海瀆。均照二十七年例遣官致祭。惟
河瀆
江瀆
淮瀆皆
親詣拈香。先期奏定儀節。至日。
御行服。乘輿前往。至綵棚降輿處降輿。入綵棚。至香案
前三上瓣香。行二跪六拜禮。○又奏准。

聖駕回鑾。由水路至德州。所過三十里以內。有汶上縣

分水口

龍神廟。濱臨運河。遣官拈香。○三十二年。

高宗純皇帝巡幸天津。

御路所經觀海臺西。有

聖祖仁皇帝

敕建海神廟。遣官讀文致祭。祭文交翰林院撰擬。祭品

香帛交地方官辦理。○三十五年。

高宗純皇帝巡幸天津。經過秦堡莊。

敕建淀河神廟。並觀海臺西

海神廟。一體遣官讀文致祭。○三十六年奏。

聖駕巡幸山東。敬奉

皇太后安輿詣

岱廟拈香展敬。應前期照例遣官讀文致祭。奉

旨。岱廟著遣官致祭。朕仍親詣拈香行禮。○又奏准直

隸天津縣海河關牐口

海神廟。遣官讀文致祭。山東汶上縣

龍神祠。遣官拈香。○三十八年。

高宗純皇帝巡幸天津。所有

御路三十里以內奉堡莊

淀河神廟。海河關牐口
海神廟。均遣官讀文致祭。其宛平縣屬永定河
敕建龍神廟。一體遣官讀文致祭。○四十一年。
高宗純皇帝巡幸山東。遣官致祭
東嶽岱宗廟。仍
親詣拈香行禮。天津縣
海神廟。汶上縣
龍神廟。遣官致祭拈香。與三十六年同。○四十三
年。
高宗純皇帝東巡

盛京。
親祭
北鎮醫巫閭山。遣官望祭
長白山
北海之神。○是年
諭。朕此次詣盛京恭謁
祖陵。蹕途循海而行。瞻望甚近。宜先申虔祭。以迓
靈庥。著該部於濱海地方擇地望祭。派莊親王永瑺
行禮。所有應行事宜。各該衙門即速照例備辦。欽此。
遵

旨奏定。棚座香帛牲醴祭品等項。交奉天府敬謹辦理

○四十五年。

高宗純皇帝南巡。

御路經過

嶽鎮海瀆神廟。遣官讀文致祭。如三十年之例。

河瀆

淮瀆

江瀆。仍

親詣綵棚拈香。○又奏准。江南寶應縣

湖神廟。楊莊

河神廟。遣官讀文致祭。○又奏准。順黃壩
河神廟。係乾隆四十二年奉
旨建立。此次
聖駕南巡。係
御路經由。一體遣官致祭。○四十八年。
高宗純皇帝東巡
盛京。
親詣
北鎮廟致祭行禮。與四十三年同。○又奏准。乾隆四
十三年。

特建
北海神廟於山海關。建
巨流河
渾河河神二廟於承德縣。每歲春秋秩祀。此次恭
謁
祖陵。照例遣官望祭
長白山。致祭
北海神廟。並
巨流河
渾河河神二廟。○又

諭。此次朕往盛京。遼陽太子河。著一併遣官致祭。○四
十九年。
高宗純皇帝南巡。經過
嶽鎮海瀆。
親詣拈香行禮。及遣官致祭拈香處所。均照四十五年
舉行。○又奏准。江南丹徒縣
金山神。遣官讀文致祭。○五十五年。
高宗純皇帝東巡。遣官致祭
岱廟。仍
親詣拈香行禮。天津

海神廟遣官致祭汶上縣
龍神廟遣官拈香如四十一年之例嘉慶十年
仁宗睿皇帝巡幸
盛京
親詣
北鎮廟行禮遣官致祭
長白山
松花江
北海
巨流河

渾河

遼陽太子河之神。○二十三年。

仁宗睿皇帝巡幸

盛京。

親詣

北鎮廟行禮。遣官致祭。與十年同。

聖駕回鑾。

駐蹕文殊庵。

親詣

海神廟拈香。○又

諭。向例東巡經過廣寧縣祭
北鎮醫巫閭山。儀注內有齋戒一日之文。因思齋戒之禮。向不舉於行在。是以歷遇躬謁
陵寢行大饗禮。均無齋戒儀節。行禮以實不以文。嗣後
如遇巡幸致祭
嶽鎮。儀注內均毋庸敘入齋戒一日之語。以昭覈實。

因事遣祭

嶽鎮海瀆。○順治八年。
世祖章皇帝親政。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沓取宗人府內三院六部。理藩院。都察院

鑾儀衛。滿漢侍郎以下四品以上堂官職名。開

列具題。

欽命往祭。

北鎮醫巫閭山。

北海。遣官一人。

東嶽泰山。

東鎮沂山。

東海。遣官一人。

西嶽華山。

西鎮吳山。

江瀆遣官一人。
中嶽嵩山。
淮瀆。
濟瀆遣官一人。
南嶽衡山。遣官一人。
北嶽恒山。
中鎮霍山。
西海。
河瀆遣官一人。
南鎮會稽山。

南海遣官一人。祭文由內三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移取。祭品用牛一。羊一。豕一。登一。鉶二。簠簋各二。籩豆各十。均令該地方官敬謹豫備。欽天監諏吉。先期致齋一日。屆期由兵部給付勘合。禮部陳祭文香帛於

中和殿。恭請

親閱遣行。○康熙六年。

聖祖仁皇帝親政。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祭文香帛祭品。均與順治八年同。惟南鎮。

南海。分遣官各一人。○十四年。
册
立皇太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與六年同。○十六年議准。
長白山乃
祖
宗發祥重地。照祭
嶽鎮之禮。封為
長白山之神。遇有慶典。遣祭
嶽鎮。求應於吉林烏拉望祭。與
北鎮共遣官一人。犧牲器皿擺次等項。令

盛京禮工二部備辦。二十年。滇南蕩平。遣官致

祭

嶽鎮海瀆。承祭官外。各委禮部太常寺筆帖式一人

典守香帛。並各給黃繖一。

御仗二。龍旗二。牌二。二十七年。

孝莊文皇后升祔

太廟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與二十年同。三十二年。陝西荒旱。遣

皇子祭

華嶽。儀與遣祭

嶽鎮海瀆禮同。三十四年。
畿輔災傷。山西地震。遣官祭
嶽鎮海瀆。與二十年同。三十六年。平定朔漠。遣官
致祭
嶽鎮海瀆。與二十年同。四十二年。
聖祖仁皇帝五旬萬壽。遣官祭
嶽鎮海瀆。祭文香帛陳設於
午門外。禮部堂官敬閱畢。安奉龍亭恭舁至部。授
承祭官。付筆帖式齎往。餘與二十年同。四十
八年。

冊立皇太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祭文香帛陳
午門外。禮部堂官敬閱。授承祭官。付筆帖式齎往。
餘與十四年同。○五十二年。
聖祖仁皇帝六旬萬壽。遣官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與四十二年同。○五十七年。
孝惠章皇后升祔
太廟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與四十八年同。○六十年。

聖祖仁皇帝御極六十年大慶。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與五十二年

萬壽告祭禮同。○六十一年十一月。

世宗憲皇帝登極。遣官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陳祭文香帛於

中和殿。

親閱遣行。○雍正元年二月。恭上

聖祖仁皇帝尊謚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十二月。
冊立皇后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五年議准。黃河澄清。具見
河神福佑。照例開列四品以上堂官職名具奏。恭候
欽命二人。分往江南清河河南武陟兩縣
河神廟致祭。祭文由翰林院撰擬。香帛由太常寺祭
品由各該地方官備辦。祭文香帛。恭候
親閱遣行。○六年
諭。黃運兩河工程告竣。應行致祭。著禮部定議具奏。欽

此。遵

旨議定。清河武陟兩處

河神廟。令總河。副總河。[illegible]。分往致祭。祭文由翰林院

撰擬。香帛由太常寺。祭品由地方官備辦。祭文

香帛。恭候

親閱。遣禮部筆帖式敬謹齎往。〇。七年。以山東河南黃

河水勢。化險為平。又江南河道安流無阻。遣筆

帖式齎祭文、香帛。交河道總督致祭

河神。與六年同。〇。又議准。

北鎮廟告成。將

盛京将軍副都統侍郎奉天府尹。與在京侍郎以
下四品以上堂官開列。恭候
欽命一人。前往致祭。一應祭儀。均照祭
嶽鎮之禮。○八年議准。遣祭清河。武陟。二處
河神。祭文香帛。均陳設
午門前。禮部堂官敬閱。付筆帖式齎往。交與河道
總督致祭。與六年同。○十一年
諭。年來陝甘地方。仰賴
河源之神。默垂護佑。雨暘應時。民人樂業。理宜致祭。
以答

神貺。應行祭禮。著該部速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定。務取四品堂官以上職名開列具奏。恭候

欽命一人。前往河州口外

神廟致祭。其祭文香帛。均照例豫備。陳

午門前。禮部堂官敬閱。授承祭官。付筆帖式齎往。

祭品由守土官備辦。○十二年題。黃運湖河均

慶安瀾。遣筆帖式齎祭文香帛。交河督於清河

武陟兩處致祭

河神。奉

旨。

河源之神。亦著敬謹致祭。〇十三年九月。

高宗純皇帝登極。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陳設祭文香帛於

中和殿。

親閱遣行。禮與康熙六十一年同。〇又題河南祥符縣

黃河所經之程家寨。水勢危險。旋得保護。照例

於禮部陳設祭文香帛。禮部堂官敬閱。遣筆帖

式齎往致祭。奉

旨。朕親閱祭文香帛。用展誠敬。〇十一月。恭上

世宗憲皇帝尊謚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乾隆元年
諭。南北河工與浙江海塘關繫國計民生最為緊要當
朕即位元年。咸慶安瀾。理宜虔修祀典。以答
神貺。應行禮儀。該部議奏。欽此。遵
旨議定。清河武陟二處
河神祠。海甯
海神祠。照例令南河北河及浙江總督。後裁。各前往致
祭。豫設黃案於禮部大堂。陳祭文香帛。禮部堂

官敬閱行禮。遣筆帖式三人齎往。餘禮與雍正八年同。○又議准。永定河河流安瀾。照例遣筆帖式齎祭文香帛。交河道總督前往石景山致祭

河神。儀與清河。武陟。海甯。三處致祭同。○二年四月。

世宗憲皇帝配饗

南郊。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十二月。

冊立皇后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三年

諭浙江海塘工程。爲杭嘉湖蘇松常鎮等七處民生之保障。前因潮汐北徙。衝激堪虞。朕即位之初。特簡大臣。殫心區畫。仰荷神明默佑。沙塗日廣。衝激潛移。工作易施。塘根堅固。理應恭祭

海神。以昭靈貺。所有應行禮儀。著該部定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定。開列各部院滿漢侍郎以下四品以上堂官職
名。恭候
欽命一人前往致祭。一應禮儀。均照祭
海瀆之例。○四年
諭。今年伏汛。江南黃河水勢盛長。倍於往時。而隄工鞏
固。豫省夏月雨水過多。沿河各工。甚屬危險。雖東省
小有決口。旋即堵築完竣。具徵
明神護佑之功。二處
河神。均當致祭。應行禮儀。著該部議奏。欽此。遵
旨議定。令江南河南河道總督往清河。武陟。

河神廟致祭。均照雍正八年致祭

河神之禮。○十四年。平定金川。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照例於禮部敬閱香帛。授承祭官。付筆帖式

齎往。○十五年。

冊立皇后。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與十四年同。○十六年。

孝聖憲皇后六旬萬壽。恭上

徽號。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與十五年同。○二十年。平定準噶爾。遣官

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與十四年同。二十四年十一月。蕩平回部。
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二十六年。
孝聖憲皇后七旬萬壽。恭上
徽號。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並更定遣官之制。

長白山。

北海。

北鎮醫巫閭山。遣官一人。

西嶽華山。

西鎮吳山。

江瀆。遣官一人。

東嶽泰山。

東鎮沂山。

東海。

南鎮會稽山。遣官一人。

中嶽嵩山。

南嶽衡山。

濟瀆。

淮瀆遣官一人。

北嶽恒山。

中鎮霍山。

西海。

河瀆遣官一人。

南海遣官一人。○三十六年。

孝聖憲皇后八旬萬壽。恭上

徽號。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與二十六年同。○四十一年。平定金川。遣官

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四十二年三月。恭上

孝聖憲皇后尊謚。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四十五年。

高宗純皇帝七旬萬壽。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並吉林城外新建

松花江神廟。其

北海之神。因山海關廟工未竣。仍於吉林望祭。○又

諭。前經降旨於山海關地方。特建

北海神廟。該處為

王迹肇興之地。茲當崇宇聿新。肇修秩祀。自應特派宗藩。代申誠敬。著將諸王名單開列具奏。○是年九月。

新建

北海神廟成。遣親王往祭。祭文由翰林院撰擬。告祭

事宜由太常寺辦理。○四十七年。以豫省青龍

岡漫口合龍未就。

特命乾清門侍衛至青海河源。祭告

河神。越次年春。河工告成。○五十年。

高宗純皇帝御極五十年大慶。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五十五年。

高宗純皇帝八旬萬壽。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嘉慶元年。
授
受禮成。祭告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派各省副都統總兵就近致祭。祭文香帛由
驛發交祗領。屆期致祭。吉林副都統祭
長白山
松花江。山海關副都統祭

北海。錦州副都統祭

北鎮。西安副都統祭

西嶽

西鎮。成都副都統祭

江瀆。青州副都統祭

東嶽

東鎮

東海。杭州副都統祭

南鎮。南陽鎮總兵祭

中嶽

淮瀆

濟瀆。荆州副都統祭

南嶽。廣州副都統祭

南海。太原鎮總兵祭

北嶽

中鎮

河瀆

西海。○四年十一月。恭奉

高宗純皇帝升配

南郊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禮部尚書前期齋戒。敬閱祭文香帛。授承祭
官。付筆帖式恭齎前往。○八年
諭川陝楚軍務告蕆。捷書馳奏。八表同歡。因思前此兵
燹擾及三省地方。並曾竄及豫境。大兵所至。仰賴
山川效靈。
神祇助順。用得師行貞吉。全奏厎平。允宜修舉明禋。
敬答
鴻佑。所有四省

嶽瀆諸神。湖廣河南著派賡音邵自昌。於審案事竣後分往告祭。陝西著派額勒布初彭齡。於查辦事竣後分往告祭。四川即著勒保親往告祭。凡載在祀典者。著該衙門照例撰文。將應用儀物虔備發往。其向來告祭所不及。而用兵以來。經過名山大川。靈蹟顯應各祠宇。經軍機大臣查明開單進呈。均著頒發藏香。交承祭各大員一體申謝。○是年。陝西祭

西嶽

西鎮。河南祭

中嶽

淮瀆

濟瀆。四川祭

江瀆。湖廣祭

南嶽。祭文香帛均由驛發往。其陝西

昭靈普潤太白山神。

漢江之神。

終南山之神。河南

河神。均發交藏香一體致祭。○十四年。

仁宗睿皇帝五旬萬壽。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如乾隆十六年之例。○二十四年。

仁宗睿皇帝六旬萬壽。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與十四年同。○二十五年九月。

宣宗成皇帝登極。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奏派各省副都統總兵就近致祭。嗣後恭遇

慶典。均沿此例。○道光元年。

仁宗睿皇帝升配

南郊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八年。恭上

孝和睿皇后徽號。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十二年。以畿輔得雨深透。

特命山東巡撫。恭詣

泰山祀謝。○十五年。

孝和睿皇后六旬萬壽。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二十五年。

孝和睿皇后七旬萬壽。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三十年。

文宗顯皇帝登極。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咸豐二年。

宣宗成皇帝升配
南郊禮成。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九年
諭。今歲入冬以來。未霑雪澤。朕心殷盼實深。著差內務
府司官一員。齎大藏香十支。馳驛往山東省。交山東
巡撫文煜。傳旨令布政使清盛虔詣
泰山。竭誠叩禱。代朕祈請
神祇。以迓祥和。○十年

諭。上年冬令雪澤稀少。降旨派山東布政使清盛恭齎
大藏香。虔詣
泰山。代朕叩禱。玆自二月初七日起。祥霙疊沛。渥澤
深霑。農田可望豐登。朕心實深寅感。仍差内務府司
官一員。齎大藏香十支。馳驛往山東省。交山東巡撫
文煜。傳旨令布政使清盛恭詣
泰山。虔申報謝。以答
神庥。○是年。
文宗顯皇帝三旬萬壽。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又
諭。駱秉章奏遣官致祭銜名不符。請另繕頒發一摺。前
因富森署理荆州將軍印務。所有致祭
南嶽等處。改派文格前往。茲據奏稱原發祭文。與該
司銜名不符。不足以昭誠敬等語。著駱秉章即將部
發祭文。改繕藩司文格銜名。飭令文格迅速前往敬
謹致祭。若復由部改繕。往返還延。殊非致敬之道。該
撫即遵照辦理。毋稍拘泥。十一年。
穆宗毅皇帝登極。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同治三年。以江甯省城克復。遣官告祭

嶽鎮海瀆。四年。

文宗顯皇帝升祔

太廟禮成。遣官致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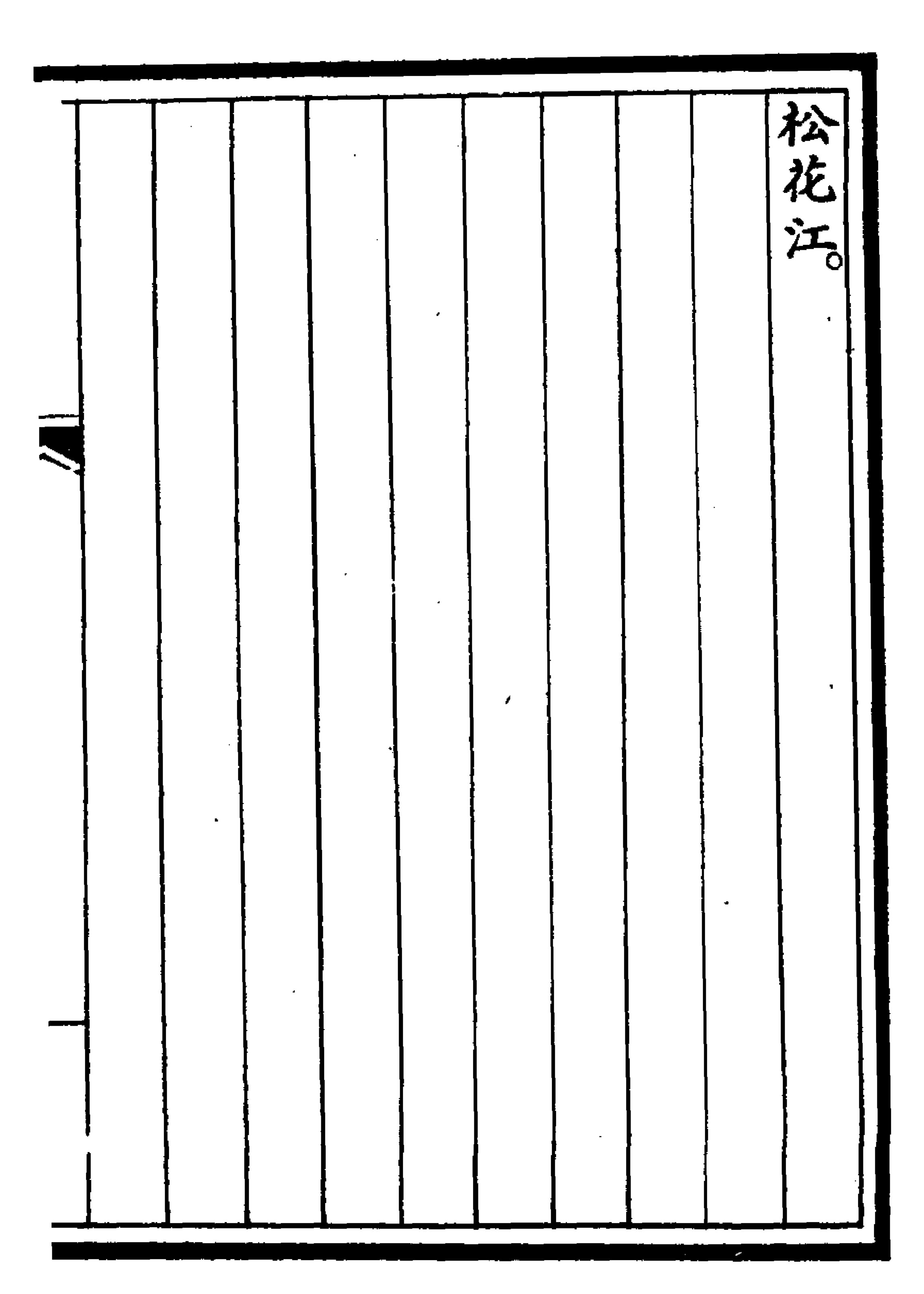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十二年。

穆宗毅皇帝親政。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光緒元年。
皇帝登極。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十三年。
皇帝親政。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
長白山


松花江。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四百四十二

禮部

中祀 祭嶽鎮海瀆

祭

嶽鎮海瀆。順治初年定。嶽鎮海瀆所在地方。有司歲以春秋仲月諏日致祭。

○又定。祭

東嶽泰山於山東泰安州。今升為府。祭

西嶽華山於陝西華陰縣。祭

中嶽嵩山於河南登封縣。祭

南嶽衡山於湖廣衡山縣。祭
北嶽恒山於直隸曲陽縣。祭
東鎮沂山於山東青州府。祭
西鎮吳山於陝西隴州。祭
中鎮霍山於山西霍州。祭
南鎮會稽山於浙江會稽縣。祭
北鎮醫巫閭山於遼東廣寧衛。今改縣。祭
東海於山東萊州府。望祭
西海於山西蒲州。今升為府。祭
南海於廣東廣州府。望祭

北海於河南濟源縣。祭
河瀆於山西蒲州府。祭
江瀆於四川成都府。祭
淮瀆於河南唐縣。祭
濟瀆於河南濟源縣。每祭用帛一。羊一。豕一。簠簋各
二。籩豆各十。尊一。爵三。○十七年議准。改祭
北嶽恆山於山西渾源州。○康熙十六年議准。
長白山每年春秋二祭。令甯古塔將軍遣官在吉林
地方設幄次望祭。其
神牌祭品。由

盛京禮工二部備辦。二十七年議准。望祭
北海。改於混同江地方。○又覆准。混同江乃邊外地
方。並非奉天府屬州縣所轄。其望祭
北海祭物。照
長白山例。
神牌由
盛京工部祭品由甯古塔將軍（今吉林將軍。）豫備。香帛
由太常寺移取。送交
盛京禮部。至讀文致祭。令奉天府尹遣附近之開
原縣知縣。設立幄次

神位紙牌。每歲春秋。於祭
長白山後致祭
北海。祭
長白山已備有器皿幄次。則望祭
北海。毋庸別備。所有春秋二次祭祀。一應祭品等項。
知照河南巡撫。造具清冊。送開原縣遵行。○三
十五年。由海道運米
盛京。以備賑濟。
特發帑金建
海神廟於直隸大沽海口。

敕封為大沽海口之神。祭文由翰林院撰擬。香帛由太
常寺豫備。遣禮部司官前往致祭。○三十七年
覆准。
濟瀆神廟。
敕賜沇濟靈源扁額。遣官齎往懸挂。偕地方官敬謹致
祭。○三十九年。江南安東縣海口拆去攔黃壩。
水勢流通。
賜名大通口。立廟崇祀。○四十三年。加
封淮神為長源佑順大淮之神。頒發
御書靈瀆安瀾扁額。○又議准。安東縣大通口

海神廟。清河縣清口

淮神廟。春秋祭祀銀。在江南通省額設祭祀銀内支

給。○四十六年。重修

北鎮廟告成。飭有司歲以春秋致祭。○四十七年。重

修

南嶽廟告成。飭有司歲以春秋致祭。○六十一年。浙

江修築海塘工成。於江海匯流尖山之麓。建廟

祀

江海潮神。

敕封運德海潮之神。春秋致祭。○雍正二年。

敕加四瀆封號。
江瀆曰涵和。
河瀆曰潤毓。
淮瀆曰通佑。
濟瀆曰永惠。均遣官齎送祭文香帛。交各該處督撫
布政使就近致祭一次。仍以時春秋展祀。○又
敕加大沽海口之神廣惠封號。立廟天津。遣官齎祭文
香帛。交該地方官致祭。○又奉
旨建
黃河神廟於河南武陟縣。廟名嘉應。○六年奉

旨。建

黃河神廟於河南蘭陽縣。今改名蘭儀縣。廟名惠安。○七年

諭山川之神。錫福於地方百姓。是以自古帝王。皆誠心展祀。以答神貺。湖廣境內。西南數省之水匯入。大江又爲川澤之總匯。凡屬土地人民及舟楫行旅。皆仗江神默佑。保護安寧。允宜建修廟宇。按時致祭。以崇報饗。著湖廣總督動帑辦理。欽此。遵

旨於湖北武昌平湖門之外。立廟崇祀。春秋致祭。○八年

諭黃河澄清。至六省之遙。閱七旬之久。史冊罕聞。朕思

江南河南等處皆有廟宇。而河源相近之處。祀典有闕。亟宜舉行。考河源發於崑崙。地隔遙遠。人稀境僻。其流入內地之始。則在秦省之西甯地方。朕意欲於此地特建廟宇。專祭
河源之神。以答
神貺。其如何度地建廟及一應典禮。著九卿詳議具
奏。欽此。遵
旨議定。於西甯河州口外建
河源神廟。
敕封為開津廣濟佑國庇民昭應河源之神。每年春秋

令該地方官諏吉致祭。又覆准。
淮瀆神祠告成。飭有司歲以春秋致祭。是年
諭。朕惟古聖人之制祭祀也。凡山川嶽瀆之神。有功德
於民生。能為之禦災捍患者。皆載在祀典。蓋所以薦
馨昭格崇德報功也。雍正二年。浙江海塘潮水衝決。
發帑修築。比年以來。塘工完整。災沴不作。居民安業。
今年潮汛盛漲。幾至汎濫。官民震恐。幸而水勢漸退。
隄防無恙。此皆
神明默垂護佑。惠我烝民者也。茲特發內帑十萬。於
海甯縣敕建

海神之廟。以崇報饗。著該督遴委賢員。度地鳩工。務期制度恢宏。規模壯麗。崇奉祀事。用答
明神庇民禦患之休烈。〇十年覆准。浙江海甯縣升今為州
海神。
敕封為甯民顯佑浙海之神。飭有司歲以春秋致祭。〇
又覆准。每歲春秋致祭
北海。向因混同江係邊外地方。並無州縣。就近委開原縣前往致祭。今新設之永吉州。即係致祭地方。嗣後每年春秋二季。改委永吉州知州致祭。

除甯古塔將軍應備祭品。仍照舊就近轉發該州。其由
盛京禮工二部應備
神牌祭品等項。豫期咨送府尹衙門。轉咨
盛京兵部。付驛齎送該州祇領致祭。○又覆准。每
年春秋致祭
長白山。皆由甯古塔將軍遣官於吉林之溫德亨山（今名望祭山。）設幄次望祭。若偶遇風雨。恐致不能成
禮。今仿照宋明於壇側建設齋廳祭殿之意。於
溫德亨山望祭處為屋五間。務使規制明敞。與

長白山相望。既不違望祭之義。又足以避風雨。庶祀
事得盡其誠。○十三年覆准。春秋致祭
長白山。以甯古塔將軍（今吉林將軍。）主祭。參領以上。一例
齋戒陪祀。○乾隆二年。重修山西霍州
中鎮廟告成。飭有司歲以春秋致祭。○三年覆准。
東海神朝宗百谷。聿昭靈爽。令該地方官歲以春秋
致祭。○又議准。天津縣大沽海口
海神廟照浙江海甯縣（今升為州）致祭
海神之例。每年春秋仲戊日。令有司敬謹致祭。○七
年。建

海神廟於江南寶山縣。春秋致祭。照浙江海甯之例。
○八年議准。
東鎮沂山神廟。於乾隆五年奉
旨發帑重修。春秋二祭。照例用帛一。羊一。豕一。簠簋籩
豆尊爵悉如禮。惟遣官祭告則用太牢。○十二
年議准。奉天府屬永吉州知州裁汰。改設理事
同知。歸吉林將軍管轄。其望祭
長白山
北海事宜。嗣後令理事同知辦理。○二十二年
諭浙海之神。自雍正八年海塘告成時。於海甯縣地方

建廟崇祀。邇年以來。海波不揚。塘工鞏固。濱海諸邑。
得慶安瀾。利及生民。實資
神明顯佑。應於杭州省城之觀潮樓。敬建
海神之廟。以昭朕崇德答佑至意。應行事宜。該部查
例具奏。欽此。遵
旨奏定。令該督撫等敬謹相度。擇吉興修。工成之日。遣
官告祭。請
敕封神號。春秋致祭。悉遵雍正八年例舉行。並請
御製碑文勒石廟中。是年。
敕封為平潮利涉浙海之神。○又

諭上年孫家集奪溜。河身淤淺。旋命大臣堵築。河流順
軌。今朕親臨閱視。令司河廳弁逐為測量。大溜直趨。
自為汕刷。深濬幾復舊誌。實賴
神明默佑。著該地方官擇地建立
河神廟。春秋祀饗。○二十六年
諭楊橋漫水奪溜。工程重大。朕特派大臣前往督同堵
築。今大功告竣。為期迅速。固由在工諸臣奮勉集事。
而風日晴和。安瀾順軌。允宜敬答
神庥。永衛生民。著即於工所建立
河神專祠。歲時祭饗。落成時。該撫奏請御書扁額。以

展誠敬。○是年。建

河神廟於河南中牟縣楊橋地方。廟名佑甯。○三十

二年奏准。修理

長白山殿宇。擇吉興工。前期奉移

神牌。該將軍行祇告禮。興工日。祭

后土

司工之神。工竣時。照例告祭。惟該處無別殿可以

暫安

神牌。應搭蓋綵棚供奉。由翰林院撰擬祭文各一道。

頒發該將軍讀文告祭。至擇吉興工。及告祭遣

官各事宜俱交該將軍照例辦理。○四十二年

諭陝西華嶽廟自三代以來即爲望秩之地規模宏壯體制尊崇近歲風雨調匀屢昭靈應昨據該撫畢沅奏稱因歲久傾頽亟宜葺治約估需銀十二萬餘兩等語此項工程甚鉅理宜發帑興修著於内務府撥銀十二萬兩交畢沅覈實辦理造報内務府覈銷務俾工程堅固廟貌鼎新以安神庥而昭秩祀。○四十三年

諭海爲衆水朝宗最昭靈應乃各處海神咸有廟祀惟

北海自山海關至盛京一帶。向未專建廟宇。以隆禋
祀。尚屬闕典。朕此次詣盛京恭謁
祖陵。蹕途循海而行。瞻望甚近。宜先申虔祭。以迓
靈庥著該部於濱海地方擇地望祭。派莊親王永瑺
行禮。所有應行事宜。各該衙門即速照例備辦。並著
於山海關澄海樓相近處所。度地建立
北海神廟。俾廟貌崇閎。以妥
神佑。○又
諭前已降旨於山海關之澄海樓旁。建立
北海神廟。茲稽考祀典。

北海原於河南濟源縣望祭。河南地屬中州。且非瀕
海。固於事理未協。嗣經改於吉林東門外望祭。雖屬
北境。然距海尚遠。亦非所宜。所有春秋秩祀。及遇告
祭典禮。自應恭移於此。以協方位。○又
諭吉林之松花江。導源長白。襟帶神皋。為本朝
發祥之地。綿演億萬載。
景祚靈長。厥功甚鉅。自應虔崇廟祀。用迓
神庥。已諭令於吉林城外濱江處所。度地興建
松花江神廟。其一切祀典。即照從前望祭
北海之制。著禮部載入會典遵行。○四十四年奏。

北海神廟建立山海關。在直隸境內。其祭品等項。照

例交地方官豫備。每歲專員承祭。奉

旨。著副都統致祭。○又覆准。

北海神廟工程。九月內始可一律完竣。所有本年秋

季祭品等項。仍由

盛京禮部。送往吉林望祭。○四十九年奉

旨。建

河神廟於河南睢州。廟名慶順。○五十年

諭。江南洪澤湖。向藉淮水滙注。今淮水發源之處。經畢

沅勘明疏濬。將支港小河一律濬導。該處賈魯惠濟

二河。其下流歸併渦河入淮。現在亦加疏濬。俾就通
暢。並於
淮瀆廟虔申祭告。自當仰邀
靈佑。泉源湧發。泉水會歸下游。湖水日就充足。以助
清敵黃。至
淮瀆廟。如果歲久未修。或形傾圮。即動項興修。俟廟
工告竣時。朕當親書扁額。用答
神貺。欽此。遵
旨奏准。南河
淮瀆神廟。一在裏河廳屬運口。現在殿宇完整。一在

洪澤湖中黿山之上。向著靈異。年久未修。今一

體修葺。○五十三年

諭。本年河流順軌。運道深通。自賴

神明佑助之力。向來四瀆雖各有專祀。而工所

黃淮河神廟。每年春秋未經官為致祭。典甚闕焉。自

宜特重明禋。以昭

靈貺。所有江南及河東等處工次建立

黃河神廟。並江南清黃交匯地方所建

淮河神廟。均著於每年春秋二季官為致祭。文該部

載入祀典。並著翰林院撰擬祭文發往。於致祭日敬

謹宣讀。以崇功德而報

神庥。○是年。頒發河東

黃河神廟。江南

黃河神廟

淮河神廟。祭文各一道。○又奏准。河南武陟。蘭陽今改名蘭儀縣中牟睢州。四處

黃河神廟。向係河工廳員逢時致祭。未免簡略。嗣後

每年春秋上戊。文地方官敬備祭品。令開歸。河

北。二道。開封歸德懷慶。三府。率同丞倅州縣等

官齋沐致祭。○嘉慶十五年

諭興安大嶺。於塞北諸山。最為崇峻。且靈應素著。屢見於
皇考高宗純皇帝聖製集中。向來進哨以後。出哨以前。
必派親王帶領喇嘛兩次前往致祭。本年朕行獮木
蘭。晴雨應時。聿昭順佑。應加隆望秩。以協懷柔。著交
禮部查明從前祀典內曾否載入。如本有舊章。即將
儀文節目詳錄具奏。如未列祀典。著禮部詳議崇祀。
即不能與五嶽並尊。亦應仿照五鎮之儀。酌定典禮。
並擬定神位封號。致祭時增設神幄。書寫神牌供奉。
以昭虔敬。奏定後。載入則例。永遠遵行。欽此。遵

旨議奏。
興安大嶺。應照
五鎮之例致祭。每歲春秋仲月。應令地方官謹擇吉
期。恭設
神幄書寫
神牌。敬謹望祭。如恭逢
皇上木蘭秋獮之期。其秋祭毋庸令地方官行禮。由
禮部奏請
欽派官。於進哨以後。出哨以前。致祭一次。所有
神位封號。由内閣選擬進呈。恭請

欽定。應用牲牢祭品等項。均照例交地方官豫備。祭器由工部製造。交地方官存儲。以備應用。其常祀及

欽派官告祭各祭文。交翰林院撰擬頒行遵用。奉

諭。前因興安大嶺雄峙塞北。素著靈應。特交禮臣酌議祀典。以隆望秩。據奏請照列鎮之例告祭。著依議行。每歲仲春。即派熱河都統敬謹望祭。至仲秋行獮木蘭。着由行在禮部奏派王大臣致祭。儻遇停止進哨之年。仍令都統致祭。所有神位封號。及一切儀文。著各該衙門詳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定。致祭

興安大嶺儀節。照崇祀

列鎮常祭用少牢告祭用太牢之例。由熱河都統酌

定望祭處所。每歲仲春。諏吉設位。用帛一。羊一。

豕一。簠簋各二。籩豆各十。尊一。爵三。率屬敬謹

行禮。至仲秋恭逢木蘭秋獮。由

行在禮部豫行欽天監擇定吉期。奏

派承祭王大臣。於進哨後酌定致祭處所。用帛一。羊

一。豕一。登一。鉶二。其簠簋籩豆等項。與仲春常

祭同。如遇停止進哨之年。其秋季仍令熱河都

統照常祭之例行禮。每次應用香帛祭品。令熱
河道飭屬敬謹豫備。咨報戶部覈銷。○又廣東
虎門新建
海神廟。
敕封為佑民普惠海神。○十六年
諭。朕從前隨侍
皇考高宗純皇帝巡幸木蘭。親見每次必
遣員致祭興安大嶺。上年朕特降諭旨。命禮部議增祀
典。定為春秋二次。設幄望祀。本年朕詣木蘭派員致
祭。詢係承祭之員。於派出後擇區望祭。並無專地。朕

意應建專祠。俾神有憑依。庶歲奉明禋。益昭虔敬。東哨門內。

高宗純皇帝聖製詩碑亭。及朕御製文碑亭之北。頭道河二道河適中之處。擇平坦地面建造祠宇一區。供奉神牌。春秋二祀即於此行禮。朕每年進哨出哨。俱親詣拈香一次。以伸祈報之義。若由西崖口進哨之年。着行在禮部奏請派員拈香。○十八年

諭祭興安大嶺。著於八月初十日具奏。行在開列滿洲銜名。並添散秩大臣都統副都統銜名。其漢員不必開列。○二十二年

西嶽廟春秋致祭。○二十八年。

敕加江南海神靈昭鎮靜封號。○咸豐二年。江南山東

兩省

海神廟。均

敕加助順安瀾封號。○四年。

敕封東河河神為廣濟河神。○五年。直隸吳橋縣連鎮

新建

河神廟。

敕封威靈河神。○又

敕加江蘇海神顯威濟運封號。○十一年。海運米石全

數抵津。
敕加海神恬波封號。○光緒元年。
敕加福建臺灣海神敷仁封號。並於安平海口建廟。
列入祀典。春秋致祭。○三年。
敕加淮神靈應封號。○九年。
敕封奉天安東縣
江神廟爲沛澤江神。
海神廟爲護國海神。均列入祀典。春秋致祭。○又重
修湖南衡山縣
南嶽廟。○十四年。

敕封松花江神為靈感松花江神。○又

敕封北鎮醫巫閭山神為靈應北鎮醫巫閭山神。